

抱擁願景 共建香江

財爺撰文籲港人團結 齊邁步迎「更美風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財政司司長曾俊華昨日於網誌表示,近年社會爭議不斷、矛盾愈見尖銳,甚至出現水火不容的撕裂情況,但他相信,走向極端的人永遠只是少數,大部分的港人均希望把香港建成更宜居、更富活力的社會。他又指,即使願景有多麼的理想、計劃有多麼的周詳,假如大家不能同心協力、團結一致,最終恐怕也是事倍功半,甚至徒勞無功,而今天擁有的優勢,也可能會逐漸失去。

曾俊華昨日以「更美風景」為題撰寫網誌。他透露日前與中央財金官員會面時,對方語重心長指「香港社會一定要保持穩定。社會不穩,經濟發展就難以說起。」曾俊華表示非常認同,認為香港是一個多元的城市,任何議題總有各種不同意見,但即使看法不同,大家都會認同自由、開放、多元、法治的核心價值,是成功的根基,也是必須堅持的香港精神。

指走極端者僅屬少數

他又說,無可否認近年社會爭議不斷、矛盾愈見尖銳,甚至出現水火不容的撕裂情況。但他相信,走向極端的人永遠只是少數,在中間的同路人總會是大多數,大部分的港人總是抱著同一個目標,就是希望將香港建成更宜居、更富活力的社會。

盼各界求同存異

他續指,即使願景有多麼的理想、計劃有多麼的周

詳,假如大家不能同心協力、團結一致,最終恐怕也是事倍功半,甚至徒勞無功,而今天擁有的優勢,也可能會逐漸失去。雖然沒有靈丹妙藥瞬間解決眼前複雜的社會問題,但如果有一個平和的氛圍、一個和諧的環境,大家能夠在互信坦誠的基礎上求同存異,即使每次只能邁出一小步,「我們最終都可以越走越遠,越爬越高,等着我們的,會是前面更美的風景。」

曾俊華稱,身為主責推動經濟發展的官員,常反問自己應為香港選擇怎樣的前路,應為香港帶來怎樣的發展,才能讓這一代人安居樂業,也能給下一代留下更美好的香港。他指出,香港是小型的外向經濟體,受外圍經濟的一舉一動影響,需時刻留意競爭對手的發展策略,因時制宜。

他續指,本港沒有大量的土地,人力資源也隨着人口急速老化而減少,必須以靈活的思維和遠大的眼光,為香港尋找適合的定位,維持香港的競爭力。在推動創新科技和文化創意、時裝和設計等新產業的同



曾俊華撰文表示,大部分港人均希望把香港建成更宜居、更富活力的社會。財爺網誌圖片

時,更應同時致力為傳統產業增值。此外,為基建項目進行投融資,輸出會計、法律和建築等高端服務,吸引高消費的會展和商務旅客訪港,以加強物流和供應鏈管理以配合電子商貿的蓬勃發展等,均是香港產業朝高增值發展的可行之路。曾俊華又指,推動知識型經濟發展必須由教育做起,需自小培養同學們對科技的興趣和對程式的基本知識,也要繼續因應本港人力資源錯配的問題,針對香港發展需要,為專門行業培訓更多掌握專業技能的人才。



屬一級歷史建築的舊域多利軍營羅拔時樓。

活化歷史建築

聚眾智覓多元



特区政府日前公佈第五期的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發展局局長陳茂波昨日於網誌表示,政府一直對保育歷史建築有承擔,自2007年起已預留24億元支持及推動活化計劃,加強文物保育工作。他又說,政府對活化用途持開放態度,希望集民間智慧,為它們尋找到多元化及具創意的用途,在選出合適方案後,會向立法會申請撥款進行復修及活化工程,有需要時為每個項目提供不超過500萬元的財政支持。

4歷史建築月中辦開放日

陳茂波昨日以「活化歷史建築 開放接受申請」為題撰寫網誌。他指出,共有4幢歷史建築被納入新一期活化計劃,包括中環舊域多利軍營羅拔時樓、粉嶺聯和市場、元朗前流浮山警署,以及屯門前哥頓軍營 Watervale House。他表示,將於本月13日至16日為上述4幢歷史建築舉辦開放日,讓有意申請的非牟利機構參觀,並提供導賞服務,希望他們未來能踴躍提交活化建議。

他認為,無論歷史建築屬於哪一個評級,它們都有各自的建築特色、故事和歷史,值得好好保存活化,當局對活化用途持開放態度,希望集民間智慧,為它們尋找到多元化及具創意的用途,在選出合適方案後,當局會向立法會申請撥款進行復修及活化工程,並全力支持相關的非牟利機構持續營運,在有需要時為每個項目提供不超過500萬元的財政支持。

陳茂波又說,政府一直對保育歷史建築有承擔,自2007年起先後預留24億元支持及推動活化計劃,加強文物保育工作,希望活化計劃透過創新方法保存及善用政府擁有的歷史建築,將之活化成為獨特的文化地標;與此同時,會推動市民積極參與保育工作,支持社會發展和在地區創造就業機會。

他指出,首四期共15個活化項目現處於不同的發展和落實階段,其中8個項目已全面投入服務,包括舊大澳警署、雷生春、芳園書室及美荷樓等;餘下7個項目中,有3個活化工程將於明年完成,另外4個則將於2018年至2019年間完成。 ■記者 文森

張建宗:康復服務開支10年增81%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每年12月3日為聯合國制定的國際復康日,特区政府均會舉辦不同活動以推廣傷健共融。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昨日於網誌表示,康復服務的整體經常性開支已由2007至08年度的166億元,增至今年財政年度的301億元,增幅高達81%。他又希望僱主能改變思維、創造環境,釋放殘疾人士的勞動力和潛能。

張建宗昨日以「實踐傷健共融——僱主有角色」為題撰寫網誌,他表示,過去數年政府投放在殘疾人士

支援服務的資源有增無減,今個財政年度投放在康復服務的整體經常性開支增至301億元,單計勞福局、社會福利署、勞工處和運輸署(復康巴士服務)方面的開支,經常性開支已由2007至08年度的28億元,倍增至2016至17年度的57.5億元。

他又指,推動傷健共融,最重要是提升公眾意識,當局由2009至10年度起,已大幅增加公眾教育活動的經費,除籌辦大型宣傳活動、加強媒體宣傳和地區推廣,亦特別重視以青年人和學生為對象的

教育活動及巡迴展覽,今年復康日亦舉辦校際問答比賽,加深中學生對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的認識。

盼僱主看能力 釋殘疾者潛能

張建宗續說,促進殘疾就業是重要的另一環,今年舉辦的「十八區關愛僱主」嘉許禮中,共有174間機構獲嘉許。他認為,聘請殘疾人士的僱主,其出發點應着眼於殘疾僱員的abilities(能力)而非其disabilities(缺陷),希望獲嘉許的僱主能做到知人善任、人盡其才,並多走一步為殘疾僱員提供合適的工作環境。

鄉局開大會 捍傳統權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新界鄉議局昨日在元朗舉行「捍衛原居民合法傳統權益聲討大會」。鄉議局主席劉業強致辭時批評,特区政府將房屋供應不足的責任,過渡於原居民不合作,丁屋政策被形容為浪費資源,原居民亦遭醜化。他強調原居民在自己的土地上建屋,絕非侵佔公眾土地。大會宣佈有6,000人至7,000人出席,警方指最高峰時有約2,500人。

劉業強表示,原居民權益自回歸以來遭受不公平對待,在建屋權及殮葬權上,屢遭政府刁難,形容「可謂罄竹難書」,要求政府落實基本法第四十條,保障原居民的權益。他又指這次集會是維權的第一步,呼籲原居民團結爭取權益,但會以和平理性方式表達意見,即使要上街,亦會有秩序地進行,之後會繼續以務實理性的態度與政府溝通。

張學明批政客借環保抹黑

鄉議局副主席張學明表示,基本法第四十條清晰列明新界原居民的合法傳統權益受政府保護,原居民受之無愧,批評近兩年有政客打着環保旗號,抹黑原居民及意圖衝擊上述條約,呼籲原居民團結維護基本法,並為下一代站出來維護新界人權益。

上水區鄉事委員會主席侯志強表示,新界原居民的特權不容侵犯,批評政府借保育土地來強行規劃。他

指政府過去進行土地規劃,不時將部分新界土地規劃作保育範圍,卻未有作出賠償,對原居民不公平,並質疑政府有何權力規劃他們的土地。立法會議員何君堯批評政府處理丁屋申請設置多重關卡,如讓申請人要填聲明書承認土地是自己擁有和沒有與人合作等,形容是「繁文縟節」。

胡官促加快丁屋審批

宣佈參選行政長官的退休法官胡國興亦有出席,指新界原居民享有丁權是由於他們的祖先有土地,新界條例、中英聯合聲明及基本法都有保障原居民土地權益的條文。他認為,政府應加快興建丁屋的審批,並贊成研究讓丁屋向上發展「多建幾層」。他指政府應有長遠土地規劃,而非不誠實將地劃成綠化帶,再鬼崇改劃土地用途,或將非法佔用土地的活動合法化。

鄉事派代表如鄉議局副主席林偉強、十八鄉鄉事委員會主席梁福元,及多名立法會議員,包括民建聯梁志祥、劉國勳,以及經民聯主席盧偉國,均有出席集會並上台發言。

參與集會的原居民坐了三個足球場,手持「貢獻土地為港人,功不可沒原居民」、「愛國愛港愛家鄉,剩我權益太無良」、「原居民企硬抗爭,打倒偽民主霸權」、「保家抗爭有理,維權護產無罪」等標語。

「沒有國,哪有鄉」



新界鄉議局昨日舉行捍衛原居民合法傳統權益聲討大會,鄉議局主席劉業強表示,要堅決打倒「港獨」分子分裂國家的企圖,因為只有堅決維護國家利益,才可維護各鄉的利益。上水區鄉事委員會主席侯志強更強調,鄉事派支持建制是永遠不變,包括反「港獨」和撐警、撐政府。

劉業強昨日在大會上表示,團結最怕分裂,呼籲原居民要小心隊伍中有人為了利益,配合外來勢力搞分裂,因此要高舉愛國愛鄉的大旗,「沒有國,哪有鄉」,要堅決維護國家的利益,才能維護鄉民

的利益,要堅決打倒「港獨」分子的企圖,同時要嚴防一小撮人破壞新界偉大事業和被利誘分化團結。

侯志強則表示,鄉事派支持建制是永遠不變,包括反「港獨」和撐警、撐政府。他提到,「青年新政」游蕙禎和梁頌恆搞「港獨」和宣誓辱華而被取消資格,另有4名議員的資格被入稟司法覆核,形容是「千載難逢」的機會,希望議員為新界人說話,立法保護新界人的權益,並取消英國人訂立的逆權侵佔法。

■記者 文森



青年內地交流 資助計劃

The Funding Scheme for Youth Exchange in the Mainland

申請截止日期: 2017年1月13日

申請資格及計劃內容

- 申請者應為香港註冊團體、法定團體或當局認可的社區組織。
- 活動計劃可由單一團體/學校舉辦,也可由多個團體/多間學校合作舉辦。
- 活動計劃必須為非牟利,並且不是為個人或團體作政治、宗教或商業宣傳。
- 活動計劃應促進香港青年人認識和了解中國國情,以及與內地人民的交流,提高他們的國民身分認同。
- 活動計劃必須設有一特定主題,整項活動計劃必須包括適當的配套活動,包括出發前活動(如建立團隊精神及一系列國情教育工作坊等)及回程後的總結活動(如編寫總結報告、與社會人士分享經驗、舉辦活動展覽等)。
- 活動計劃,包括回程後的總結活動,須於2017年5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期間舉行及完成。回程後的總結活動須於考察團回港後兩個月內舉行。

索取申請表格

申請表格可於各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索取或於青年事務委員會網址(<http://www.coy.gov.hk>)下載。

主辦及資助機構: 民政事務處 Home Affairs Bureau, 青年事務委員會 Commission on Youth

查詢: 電話: 3509 7036, 網址: <http://www.coy.gov.hk>